

銘傳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

商業設計學系碩士班

第三節

「設計實務」試題

(第 / 頁共 / 頁) (限用答案本作答)

可使用計算機 不可使用計算機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科考試畫紙請以直式作答。
2. 本科題目共有兩題，總計 100 分。
3. 考生除畫紙及考題外，不得自行攜帶圖案或轉印文字等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4. 繳卷時，如因顏料未乾以致畫面受損，須自行負責。

題目內容：

(一)銘傳大學設計學院為 101 學年度招生活動而修改設計學院的首頁繪製，請以卓越化、專業化及國際化為目標，為設計學院繪製長寬為 34cm×25.5cm 的網頁。網頁內容以設計學院整體形象為主軸，包含商業設計學系/碩士班、商品設計學系/碩士班、數位媒體設計學系/碩士班、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/碩士班、建築學系/碩士班等系所。瀏覽目標對象為高中生、新生、在校生、大陸生、校友、家長、一般訪客等七種。須以彩色精緻表現，形式不拘，評分標準以吸引度、創意性及內容完整度為標準。請於作品下方以 100 字說明創意理念，以下為必要列入項目：



台北校區：臺北市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 電話：02-2882-4564

桃園校區：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村德明路 5 號 電話：03-350-7001

基河校區：臺北市基河路 130 號 3 樓 電話：02-2882-4564

金門校區：金門縣金沙鎮德明路 105 號 電話：082-355-233

(二)行政院環保署將於 2012 年推動大專生環保教育(Environment Education)宣導活動。請為該活動設計一張海報及二種宣傳週邊商品，繪製尺寸自行決定縮放比例，但應標明實際尺寸。須以彩色精緻表現，形式、議題不拘，評分標準以創意、內容、構圖、技巧為標準。請於作品下方以 100 字說明創意理念。

試題完
End of exam